

### 三、主要完成单位情况

第(1)完成单位名称	华北电力大学	主管部门	教育部
联系人	罗格非	联系电话	15611982249
传真	010-61773869	电子信箱	zyxw@ncepu.edu.cn
通讯地址	北京市昌平区北农路2号	邮政编码	102206
主要贡献	<p>华北电力大学是本成果的第一完成单位。作为教育部直属的国家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，学校依托在电气、能源、经济、管理等领域的“211 工程”和“985 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”深厚积淀，紧密对接国家“双碳”战略对高层次复合型人才的迫切需求，为“碳能融经管”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与实践提供了顶层设计指导与高水平平台支撑。</p> <p>学校充分发挥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等 12 家特大型电力集团组成的理事会共建优势，深化产教融合，为成果实现“教师科研成果—企业真实项目—研究生训练平台”的一体化协同育人机制提供了关键资源。依托国家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的建设，学校统筹优质教学资源，支持经济与管理学院组建跨学科教学团队，系统性开发了 6 门核心课程，并大力支</p>		

持教学案例开发，成果荣获第七届、第八届全国金融硕士教学案例大赛优秀案例奖。

学校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建立了“科研—教学—实践”一体化协同育人机制，将高水平科研成果有效转化为育人资源。本成果依托的多项国家级、省部级科研项目，以及被中国人民银行领导批示、国网冀北公司采纳的研究成果，均是在学校整体科研布局和支持下完成的。



综上，华北电力大学在本成果的实施、推广与持续改进中，始终提供了强有力的战略引领、学科支撑、资源协调与制度保障，确保了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顺利推进与显著成效。



单位盖章:

2025年10月13日

#### 四、推荐、评审意见

推 荐 意 见	<p>该成果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正确，项目成员不存在政治问题，无违法违纪情形，无师德师风问题及社会形象负面等情况。</p> <p>该成果获 2025 年华北电力大学教学成果奖一等奖，符合北京市教学成果奖申报条件。同意推荐北京市教学成果奖。</p> <p>推荐单位党委（盖章）</p> <p>推荐单位（盖章） 2025 年 12 月 13 日</p>
评 审 意 见	<p>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组组长签字：</p> <p>年 月 日</p>